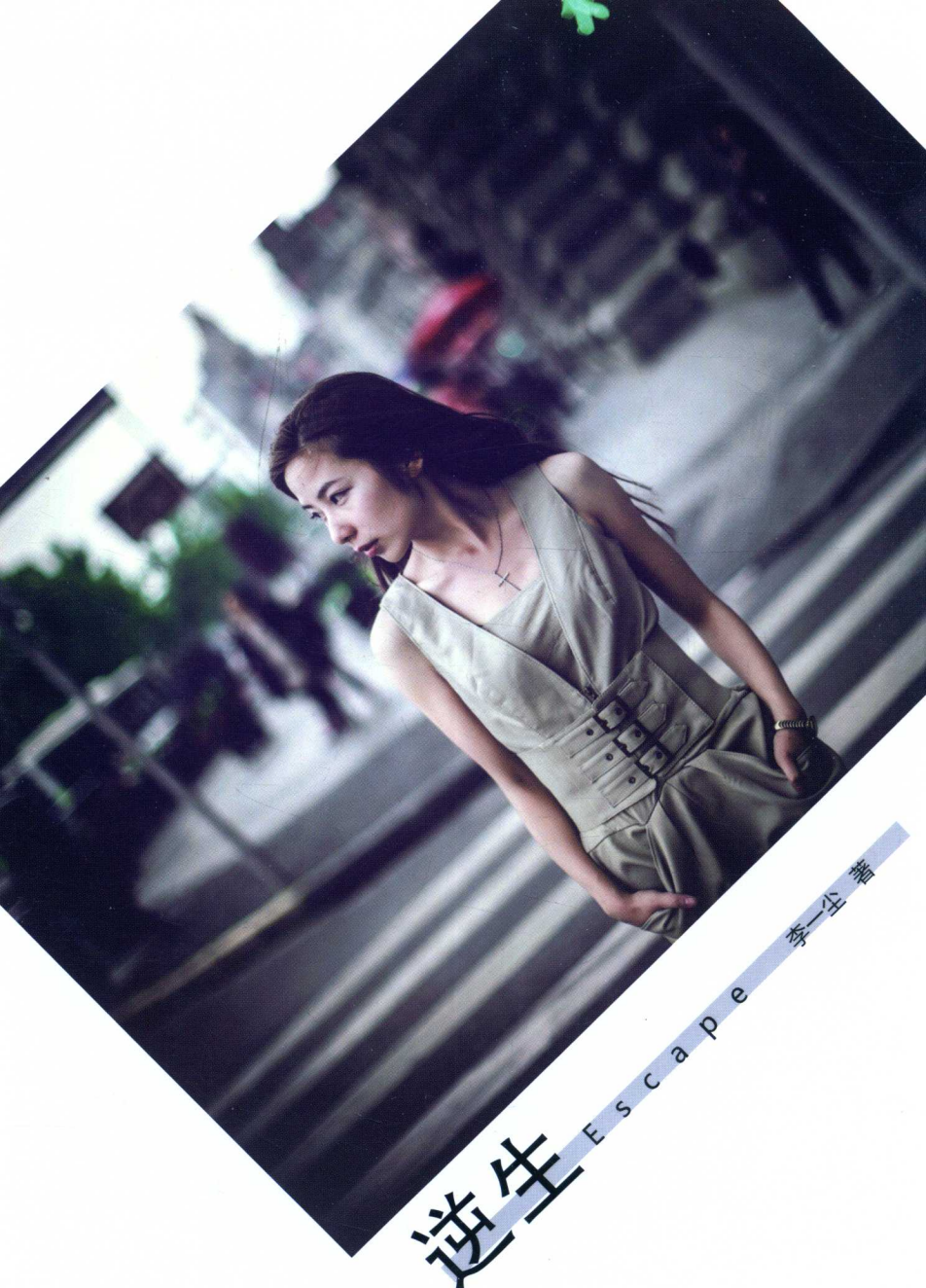




逃生
Escape
李一宁 著

逆生

Escape

李一尘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逆生 / 李一尘著. — 上海 : 上海文化出版社,
2015. 12

ISBN 978 - 7 - 5535 - 0482 - 7

I. ①逆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008348 号

责任编辑 何智明 王爱珺

装帧构成 建森工作室

平面设计 豆 豆 王宇翊

书 名 逆生
作 者 李一尘

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上海文化出版社

地 址 上海市绍兴路 7 号

邮政编码 200020

网 址 www.cshwh.com

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
印 刷 上海天地海设计印刷有限公司

规 格 889 × 1194 1/32

印 张 11.125

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一版

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535 - 0482 - 7/I.134

定 价 28.00 元

告读者: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联系印刷厂质量科
021 - 64366274

目录

- 1 易清：8月16日，晴
- 9 林沫：8月17日，晴
- 19 易清：9月8日，多云
- 36 林沫：9月20日，晴
- 53 易清：9月27日，阴有雨
- 70 林沫：10月10日，阴
- 94 易清：10月25日，阴，大风
- 119 林沫：11月1日，初雪
- 137 易清：12月14日，阴，大风

- 158 林沫：12月18日，晴转大雪
- 188 易清：1月16日，中雪
- 219 林沫：1月20日，晴
- 260 易清：最后一个北京的春天
- 285 林沫：过完这个冬季
- 326 丁宁：去年此时，你连吞三串变态辣烤翅
- 329 易清：旧地重游，恍若新生
- 339 林沫：你若笑了，就是花开遍地
- 343 后记：梦里不知身是客

易清

8月16日

晴

这个夏天北京异常闷热，无论走到哪里都是喘不过气的感觉。空荡荡的宿舍里，旅行箱随意地靠在衣柜旁边，阳光穿过纱窗，在地面投下晃眼的光芒。我从抽屉里翻出关了一个月的手机，装上电池，开机。

“我听说一家很好的印度餐厅，等回来带你去。”

“看到一款深紫色钱包，很衬你，下次见面时带给你。”

“车子该做保养了，你什么时候陪我去？”

“手机出问题了么？怎么总打不通电话。改天送你个新的吧。”

“有点想你了。等我从俄罗斯回来见面吧。”

“我回来了。你在哪儿？”

30天，6条短信。发信人，成洛炜。

这不正是我要的生活么？我自嘲地笑。

如果有一天，我真的走丢了，那么这个成洛炜，究竟需要多久才能意识到？又或者，他根本无需意识到吧。

是怎样的男人呢？忙，做中俄边境的商品贸易，每年能待在北京的时间加起来不超过三个月。瘦削、眼神深沉，能跟三教九流的人说三教九流的话。有钱，舍得为我花钱，没有时间

花心,就像没有时间见我一样。当初他在水木 BBS 上发帖征友,我只是扫到了左下角落款的名字,成洛炜,才萌生了想要见他一面的念头。虽然一见之下大失所望,那个人衬不起这样大气的名字,却也能自嘲般地自我安慰,难道现在还做着灰姑娘和白马王子的美梦么。

第一次见面的时候,我就告诉他,我们不过是各取所需。我需要富足的生活,他需要一个可以登堂入室的女朋友来迎合父母的要求。而我 T 大的背景,常年跳舞所保持的高挑身材和干净气质,正是他所需要的。于是不久之后,我便和他父母一起在北京的某五星酒店吃了顿“便餐”,正式确立了他女朋友的身份。

这样的改变于我来说,好得有些离谱。钱包里多了一张与他账户绑定的信用卡,只要我刷的不是太过分,他就从不过问。每月固定的一两次见面,都是车接车送、高档餐厅,还有不少奢侈品送给我。而我需要做的,不过是在某些家族聚会的场合,打扮得体面带微笑,挽着他的胳膊,任他向亲朋好友们介绍。从来不曾想过我们之间是存在爱情的,最多不过是依赖,我依赖他的钱,他依赖我的青春。

我忽然之间就笑了。窗外的太阳在不注意的时候彻底消失,吹进来的风已经带了凉意。

我给成洛炜打电话。一小时后,他的银灰色奔驰就到了我们宿舍楼下。

他穿着一件米白色的休闲帽衫,整个人显得精神了不少。今天并没有像往常一样从里面打开车门等我上去,而是下车走过来揽住我的肩膀,另一只手接过我的皮包,半压迫式地将我推进车里。在我钻进副驾驶座的时候,看到许菁菁刚从食堂买饭回来,她不安地瞟了我们一眼,就立刻移开了目光。我

坐好，看着倒车镜里自己精致的脸，无奈地笑了笑。

成洛炜阴沉着脸，冷冷问我：“你这段时间去哪儿了？”

“阳朔。”我老老实实在地回答。从没见过他如此生气的样子，让我隐约有些恐慌。

“和谁在一起？为什么不事先告诉我？”

“一个人，去散心的，怕影响你工作就没说。”

他转过脸，盯着我的眼睛：“那也不至于关了一个月的手机吧？”

我忽然之间就有了莫名的火气，讨厌这样被盘问和怀疑的语气：“成洛炜，你有什么立场质问我？你不是一样经常会大半个月不见人影，电话不通短信不回？你要是真关心我，至于这一个月就发6条短信么？要是真关心我，不会来学校找我同学打听么？你当我是什么？让你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跟班，还是那些追在你身后求着你看她们一眼的女人？我就是不想被人打扰，就是要关了手机不让你们找到，这点自由我还是有的吧！”

他愣了一下，面无表情地看了我一眼，不再说话，转过脸去认真开车。接近晚餐时间，北京环线上堵得一塌糊涂，我靠在座椅背上看着周围的车走走停停，不由昏昏欲睡。他的耐心倒是很好，不断重复着地挂挡、启动，如蜗牛般爬行一段，刹车。

在我快要睡着的时候，感觉到他摸了摸我的头发，然后从后座拿了什么东西放进我怀里。我没有睁开眼睛，抱着怀里那个软绵绵的东西睡了过去。梦里又回到阳朔那条灯火通明的小街上，路边有无数散发着暧昧气息的酒吧，人们在我耳边讲着我听不懂的语言，递给我一杯又一杯的香槟，我想要逃离，却浑身无力……

到达他说的那个印度餐厅的时候，天已经完全黑了。我

睁开眼睛,看到怀里那只毛茸茸的白色兔子,心情似乎缓和了许多。成洛炜一边倒车一边不经意地说,原本是七夕那天要送给我的,他和父母在家做好了吃的想叫我过去,却一直打不通电话。我的心脏被突然而至的歉意撞了一下,七夕那天我在阳朔街头的咖啡厅和十几个老外一起开 party,喝得头晕脑涨,后来在咖啡厅的角落窝着睡了一个晚上。那个时候我脑子里没有任何他的影子,只是无边无际的混乱和放纵。第二天早上醒来以后,撞到昨晚一起喝酒的一个美国中年女人,她好奇地问我:“你昨晚喝醉之后,一直在叫的那个名字,是不是你男朋友?”我顿时呆在原地,无言以对。

“对不起。”我轻轻地对左手边那个男人说,然后用力抱了抱这只兔子。

他摸了摸我的头,没有回答。

我似乎明白成洛炜为什么说这家餐厅好。典型的印度风格建筑,从门厅到内部装饰,大多都是暗金纹的木雕。他选的位置在一个靠窗角落,深红色的沙发让人坐下去就不想再起来。最重要的是,这里的女服务员个个年轻漂亮,下身是浅黄色的长摆灯笼裤,上身则是一片薄纱抹胸,项链耳环头饰手镯一应俱全,光洁妖娆的小腹骄傲地在灯光下泛出诱人的光泽。我盯着刚刚给我们点完菜的女孩离开时袅袅婷婷的背影,朝成洛炜眨了眨眼睛。

“你想多了。”他不动声色地说。

“就算不能带回家,多看看总是没坏处的吧。男人嘛。”我边吃桌上的开胃小菜,边挤兑他。

“看的机会很多啊,那些年轻的俄罗斯姑娘,随便抓一个来都是北京城里罕见的美女。只是美女这东西,看多了,也就那么回事。二十年以后,都一个样。”

我顿时哑巴了，只好低头不说话，拼命吃面前小碟子里的东西。成洛炜眯着眼睛看了我一会，慢悠悠地问：“易清，你当初怎么就愿意跟我在一起？”

“你有钱呗。”我半开玩笑似的随口说道。

“有钱的男人多了，估计打你的主意的也不少，为什么是我？”

“因为你不太老啊，也不那么讨厌，又没老婆。”我依然没正经地敷衍他。

他“哦”了一声，沉默了一会，又问：“开学你大四了吧，以后有什么打算呢？”

我抬头看了一眼他的表情，似乎也是不经意地问了这么一句，就没放在心上：“成老板要是继续养着我呢，我就继续宅着，不养的话我就去找个其他大款傍着，也不错。”

“易清你能不能正经一点！”他莫名其妙又动了气。

“怎么样算正经？”我坐直了，盯着他的眼睛，挑衅似地问。

成洛炜，如果告诉你我一年后会远远地离开你，离开这座城市，你会不会从下一刻起就抛弃了我？

剩下的时间我们都不再说话，安静地吃着那些美艳的服务员们端上来的一盘又一盘奇奇怪怪的菜。结束的时候，他从包里拿出一支黑色手机递给我，说如果我有急事，拨里面那个号码就能随时找到他。

我接过来，钢琴漆面在灯光下泛着诱惑的冷光。我终于可以有资格，在任何时候都找到他了么……通讯录里那个孤零零的号码咧开嘴冲我大笑，易清，你究竟是个什么东西？

我不动声色地说：“谢谢，我有点累了，送我回去吧。”

回到T大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。宿舍楼前面有两长

排新搭起来的迎新简易棚，上面贴着各院系的名签。“又到新生入学的时候了，”我侧过头对成洛炜说，“我终于要成为这里最老的人了。”

“为什么是终于？”他漫不经心地问我。

我没回答，把胳膊搭在他肩膀上，男人式的搭法。我今天穿着牛仔裤运动鞋，并不会显得这动作不伦不类。我的大学似乎过了一辈子那么长，长得连那些曾经的记忆都变得零碎而模糊。我想不起来开学第一天我到过哪里，想不起大一时上过什么样的课，想不起面试进国标队的时候跳了什么舞，甚至想不起当初的我是什么模样。我所能记得的，只是现在镜子里这张带着精致妆容的脸，和这个荒芜的春夏，遇到成洛炜之后的春夏。

盲目的自我保护，会让大脑自动屏蔽掉那些灰色的记忆。这并没什么不好，起码对现在的我来说。

在我们宿舍楼下，他拥抱我，玩了一会我的头发，然后跟我说晚安。我看着他转身钻进车里，被忽然亮起的车灯刺痛了眼睛。

这似乎是他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拥抱我，我开始感到恐慌。

在宿舍门外就听见里面在讨论即将到来的推研，可是我掏出钥匙打开门之后，声音瞬间就消失了。每个人都若无其事地坐在自己位置上对着电脑屏幕，假装在看那些她们一秒钟之前刚刚打开的页面。我扬了扬嘴角，少见地主动开口，说你们别担心，我不参加推研，不会跟你们抢的。下一秒钟宿舍里的气氛就缓和了很多，那些关于学分绩排名、专业、导师的讨论又一次步入正轨，还有人问我不读研以后打算做什么。

“人家易清有人养着，哪用费力气念研究生啊！”我回头，看到许菁菁端着她漂亮的水杯，倚在客厅门框上，一脸挑衅地

看着我。“你们以为人家都跟你们一样，稀罕住在这种破宿舍里，吃学校的食堂，看那堆无聊的专业书？人家可是跟着男人坐奔驰住五星宾馆的人好吗！”

“别瞎说菁菁。”有人小声说。

“我瞎说？她现在用的包，苹果电脑，还有手上的手机，当年的易清买得起么？今天下午楼下那帅哥，就是养着你的男人吧？”许菁菁勇敢地盯着我的眼睛，同时宿舍里其他人的目光也都不由分说聚集在我身上。

我无所谓地笑了，这个女人总让我有叫她永远消失的欲望。

“她说的，是我现在的男朋友成洛炜，下次有机会让他请你们吃饭，大家认识一下。不推研只是因为我不想在这个地方待下去了，和我男朋友花多少钱养着我没什么关系。”我看了看许菁菁画着夸张图案的指甲，用不怎么大却绝对能让她听到的音量说：“再怎么，也比有些倒贴还没人要的人好吧。”

然后我心满意足地看到了她咬得发白的嘴唇，宿舍里的人也都收回了目光继续放在电脑屏幕上。她站了一会，发现没人理她，只好趿拉着拖鞋穿过客厅回到自己的房间里了。

其实许菁菁长得不算多么难看，只是她总喜欢把自己画得接近恐怖，还得意洋洋地觉得很漂亮。我发誓，一个披头散发面色惨白嘴唇鲜红的女鬼，是很多人大一时都经历过的水房噩梦。几乎没有人见过她卸妆的样子，她总是等熄灯以后别人都睡下才会去洗脸，第二天早上大家起床上课的时候，她已经化好妆对着镜子试那些粉红粉蓝的衣服了。我跟她结仇也是从很久以前开始。她大一那年喜欢一个国标队的师兄，总买各种好吃、游戏杂志送给人家，然后在某个冬天的下午，把那师兄堵在了国标队训练厅的门口，用娇滴滴的声音要求

当他女朋友。师兄似乎正要去找导师,被她缠得没了耐心,甩下一句“我不喜欢弹一下脸蛋就能掉下来一堆粉的女生”,就匆匆离去。许菁菁半晌之后抬起红通通的眼睛,一不小心看到了坐在训练室角落里的我……后来那句“弹一下脸蛋就掉下来一堆粉”成了国标队的经典段子,辗转周折又传到了许菁菁耳朵里,她就认定是我说出去的,从此见我就再也没了好脸色。我一直想找个机会跟她解释清楚,那师兄并不是什么好人,交往过的女生两只手都数不过来,当然也不会在意把某个追他小姑娘的丑事拿出来当作笑料。可我并非能低声下气的人,面对着许菁菁那张随时带着敌意的脸,解释也就没了说出口的必要。

林沫

8月17日

晴

电脑屏幕左下角跳出一行黄色的字：丁丁上线了。然后我的心脏猛地跳动了一下，一股酸楚的气流在它周围肆意冲撞。

“丁丁悄悄地对你说：‘你在啊。’”

我立刻把手里的鼠标扔了出去。“丁丁你大爷的！”

“还是爱生气的沙迦女王啊……”

“丁丁你大爷的！”

“你是不是趁我不在就跟别人跑了啊……怎么对我这么凶？”

我咬牙切齿地看着那个蹦蹦跳跳跑到我身边的笨蛋战士，一股想要捏碎他的欲望油然而起。

“出来决斗！”

然后我连续三次用暴风雪砸死了那个见鬼的丁丁。

“看来真的是喜欢上别人了。”他坐在地上吃着我给的面包，哀怨的感慨。

我在对话框里输入“/hug”，屏幕提示：你拥抱了丁丁。

我说：“曾经沧海难为水。”

曾经沧海难为水。

某天下午丁丁在游戏里用他傻傻的人类战士问我，如果有天他消失，我会不会转身爱上别人。我在战场里手一抖，碰到了冰箱。然后在那8秒里，回给他这句话。

那时候窗外还飞舞着杨树的种子，像棉花糖似的一团团，落在我的阳台上。我深深吸了口气，鼻子里有泥土和青草的味道。我说：“丁丁，天气真好，我们去郊游吧。”

“去哪里？我打完副本就来。”他问。

“去游泳好了。我在荆棘谷的沙滩边等你。”我说。

我认识丁丁八个月，在这个叫做艾泽拉斯的世界里。

我当了丁丁六个月的女朋友，用我的法师沙迦和他的战士丁丁。

六个月前，我终于升到70级，丁丁送给我一只紫色的狮鹫。我和他一起盘旋纳格兰草原瑰丽的夜空下，带着自己做的各种漂亮裙子，在他面前不停换来换去。每换一套，他都会习惯性的冲我吹口哨。

然后我说：“丁丁貌似我开始喜欢你了。”

“哦。”他说。

“没有别的了？”我有点郁闷。

“别的什么？”

“比如你有没有开始喜欢我。”

他开始沉默，我的心也跟着他的沉默慢慢地凉了下去。

过了很久，他说，如果我愿意，他会在这个世界里陪着我，直到有一天我们彼此觉得厌倦。

我抬头看了看镜子里自己蓬乱的头发和带着血丝的眼睛，忽然明白我找到了最恰当的爱情方式。

我在对话框里打下“/hug”。

屏幕提示,你拥抱了丁丁。

那次在荆棘谷的约会最后变成了一场小规模阵营冲突。三个刚刚满级的部落玩家偷袭了正在游泳的穿着“可爱黑裙子”的我和没有带武器的丁丁,还对着我们的尸体做出各种猥琐的动作。于是我们复活,穿好一身野蛮角斗士套装,找到那三个家伙杀了他们几次。几分钟之后一小队装备不错的部落冲了过来,我们夺路而逃。

第二天,网上爆出了《魔兽世界》更换代理的新闻。接下来是乱七八糟的数据交接、账号资料转移那些我们管不了的事情。九城和网易的高层不停地放出各种风声,玩家叫好声叫骂声混为一片。忽然有一天丁丁在游戏里告诉我,要停服了。

我愣了一下,没反应过来停服是什么意思。丁丁说,就是我们没办法在这里见面了。

2009年6月7日,我在T大第二年即将结束的时候,我们的世界从我的生活中消失。

带着我的沙迦和我的丁丁。

那个期末我多出了很多时间看那些倒霉的专业书,准备即将到来的考试和论文。我开始无奈地埋首于在图书馆和宿舍间穿梭的日子。我想念丁丁,越来越想,就像北京居高不下的温度。我每天上网关注《魔兽世界》重新开服的新闻,希望能第一时间在那里找到我的丁丁。我和无数中国的玩家一起,诅咒那些在央视大放厥词的“网瘾专家”们和迟迟不通过游戏审批的某政府部门。我开始后悔为什么没有留下他的其他联系方式,至少不至于如此轻易就弄丢了他。

2009年7月30号,凌晨4点重新开服的第一秒,我就登录了我的法师沙迦。在将近两个月的等待之后,回到了这个

有丁丁在的世界。

虽然我知道他不在。我知道我对他来说，这个世界对他来说，只是排遣空虚的工具。我知道他不会用多么大的热情想念我，甚至并不会想起我。可是我依然抱着一线希望，希望能看到他的名字在我的好友列表中亮起来，在这个充满期待与失望的凌晨。

并且我明白，即使他不在，这里依然是有他的世界，我会觉得安全。

“你为什么这么久都不来？”我坐在暴风城英雄谷的石板路上，问那个又笨又呆的短发战士。

“最近比较忙，没什么时间开电脑。”

“没看出来你还是个上进青年啊！”我漫不经心地嘲笑他。

“上进算不上，顶多就是个落魄青年吧。”

“你究竟是干什么的啊？”

“不是说过，不问这些吗？”

我沉默了，以前的确是我说，既然是在游戏里在一起，与现实无关，那么对于彼此的现实情况，不如一句都不要多问。

“我只是害怕，有一天忽然找不到你了……”我犹豫着打出这句话。

丁丁也很久都没有说话，我感觉到我们之间似乎瞬间拉开了一大段距离。然后他问我：“我值得吗？”

“值得。”我斩钉截铁。

屏幕左下角跳出：丁丁拥抱了你。

我的鼻子不争气的酸了一下。这是他六个月来第一次拥抱我，即使不过是打出一个“/hug”的工夫。

“我们去打金团吧，强力法师？”